

证券代码：605488

证券简称：福莱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51

债券代码：111012

债券简称：福新转债

## **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、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延安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经过讨论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# 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**

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认真阅读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，发表如下意见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#### 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**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

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